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
2. 预计的经营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2,000 万元 - 2,200 万元	盈利：958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09% - 130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 0.03 元-0.04 元	盈利：0.03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本报告期公司盈利的主要原因系：

- 1、 公司经营的核心项目皇庭国商购物广场经营步入正轨，本报告期内租金、管理费及多种经营收入等同比增加。
- 2、公司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偿还部分借款，2016 年一季度负债较上年同期减少，财务费用大幅减少。
- 3、2016 年 1 月，公司收购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，因达到重大影响，按权益法确认本报告期投资收益。
- 4、2016 年 2 月，公司成立的深圳市皇庭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运营，本报告期营业收入有所增加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最终数据以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为准。

2、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香港《大公报》和“巨潮资讯网”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04 月 15 日